

冰工场
系列

女人眼里的黑社会 女人笔下的黑社会

啤酒女 厉冰冰

六井冰冰著

厉冰冰系列影视，由著名制作人徐佳宁
倾力打造，即将隆重上市，强档播出



Wuhan University Press
武汉大学出版社

碑酒女
六井冰冰

六井冰冰著



Wuhan University Press
武汉大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啤酒女厉冰冰/六井冰冰著. -武汉: 武汉大学出版社, 2012.4
ISBN 978-7-307-09505-2

I . 啤…
II . 六…
III 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 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2)第009664号

策划编辑：菩 提
责任编辑：党 宁
文字编辑：5biao
审 读：代君明
责任印制：人 弋

出 版：武汉大学出版社
发 行：武汉大学出版社北京图书策划中心
网 址：www.wdpbook.com
电 话：010-63978987
传 真：010-63974946
印 刷：廊坊市华北石油华星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：787×1092 1/16
印 张：14
字 数：230千字
版 次：2012年4月第1版
印 次：2012年4月第1次印刷
定 价：29.80元

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(举报电话：010-63978987)

(如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与本社北京图书策划中心联系调换)

前言

我是记者，一个跑了10多年政法线的记者。

在跑政法线之前，我是一个法官。跑政法线的过程，就是采访对象不断地给我普法的过程。我发现社会上有个奇怪的现象：明明是法官，却要宣传法律；明明是腐败分子，却教人廉洁奉公；明明是坏蛋，却扮演好人感动中国……

对社会上的这种种事情，我经常犯糊涂。比如我参加过一个黑社会团伙的庭审，当公诉人员义正词严地宣读黑社会团伙的罪状时，我却被被告席上的一个女人吸引。——由此可见我这个人，是如何地本末倒置、蠢笨如牛，看不清形势摸不着边际。

可是我还是要说，我之所以被那个女人吸引，其实还是因为男人。因为在被告席上的一众光头男人中，这个女人实在有点怪异。她长得不漂亮，但是人们告诉我，她就是黑老大的女人。

黑老大的罪状，简直罄竹难书，单是书写他罪行的材料，叠起来就有两米高。可是我的眼睛，却自始至终盯着这个女人看。我想不透，是怎么样的吸引力，能让这个其貌不扬的女人吸引着那样一个称霸一方的黑老大？

黑老大涉黑涉黄涉毒，而他的女人，就是与他一起“打江山”的人，在夜总会卖过酒，为他管理夜总会一切事务……在庄严的法庭上，我竟然浮想联翩：这对男女，背后有着怎样的传奇？

采访完这个案件后，有一段时间，我很喜欢与朋友到夜总会去。在灯红

酒绿中，我会突如其来地想起那对男女，想起他们的故事。啤酒妹卖力地向我们推销啤酒的时候，我会想起那个女人：这是她曾经的职业；房间公主殷勤地为我们服务的时候，我会想起那对男女：这样的场景他们曾经每天都在经历……

在日复一日的思考中，我决定写这个故事，一个有关啤酒女的故事。我曾经多次试图控制这个欲望，可是我无能为力。我像失恋一样，迫不及待地想把这个故事写出来，否则，我会无法工作，无法生活……总而言之，不写出来，将是我毕生的遗憾。

因为，这个社会上的每个人，尤其是每个涉世未深的女孩子，都有可能像这个啤酒妹这样，因为别人无意间的一个决定，而改变自己一生的命运，在被动和盲从中，陷入一个又一个的漩涡，无力自拔。

啤酒女，只是故事的起点。然而，每一个故事，恰是因为有了这样的起点，才会有那样的终点；有那样的经过，才会有这样的结果。

在这个故事中，啤酒女厉冰冰只是一个符号，一个代表着年轻女孩子的符号。她不特指某个人，但她的遭遇，却是每个年轻的女孩子都有可能遇上的。在我们今天这个面临着重大变革的社会里，我们的人生也在变革，我们的际遇也在变革，一切的一切，都瞬息万变，看准方向，走好脚下的路，才是万全之策。

而我，只是一个讲故事的人，在我的故事中，厉冰冰不只是记者，不只是律师，有时候是啤酒妹，有时候是公务员……因为，厉冰冰就是你，厉冰冰就是我，她是这个世界上，最寻常的一个女孩子。

然而，每个寻常的人，她的故事，都是不寻常的。



前 言	001
引 子	001
第一章 偶遇	002
对于女人来说，武装自己的身体，与武装自己的头脑，同样重要。前者是情商，后者是智商，而你也知道，情商比智商更具含金量。作为女人，你可以条件不好，你可以长相不美，但切莫放弃扮靓。一个女人丧失了扮靓的兴致，便意味着丧失了全世界。	
第二章 重逢	016
选择了什么样的男人，便意味着你要过什么样的生活，怨不得别人。可是，有时候，别人的选择，却有可能改变你的一生。这个世界就是这么蛮不讲理。	
第三章 贵人	032
既除掉了敌人，又抢了生意。该有多么缜密的心思，才能想出这么阴毒的招数？我没有想到，数年之后，这个阴毒的人会成为彪哥的兄弟。这个世界，只要有利益，便没有永远的敌人。	
第四章 谋篇	043
他做任何事情，都有明确的目的。成功的往往也是这种人，直奔目的而去，但因为太过注重目的，处事往往不择手段，最终不成功，便成仁。	



第五章 布局

063

个个都想当官，如果实在没办法当官，能靠近当官的也是好的，起码能捞点好处。当官的都喜欢被人前呼后拥，殊不知天下熙熙皆为利来，天下攘攘皆为利往，今日的热闹，今日的荣光，不过是托赖权势而已。

第六章 绮梦

075

有谁会想到，这个额头光洁衣着得体意气风发地向众人派发名片的漂亮女孩子，数天前还只是一间小发廊的洗头妹？又有谁会想到她背后还有一个足以令城中人震撼的猛人？每个聪明的女人都是一个迷宫，如果你不知好歹地闯进去，一定会让你的灵魂找不到身体。

第七章 卒子

092

一切在他可控制的范围之内，所以我是放心的。事后想来，这样的想法太天真，人一旦踏上魔鬼的战车，驶向何处，已不由自己控制了。更何况，也许他根本不介意驶往何方，他享受的，是战车所向披靡的快意。

第八章 春色

103

这些男人以实际行动表示：有没有时间，视你对一件事追求的愿望有多迫切而已，大富豪的服务，是值得他们花时间与金钱恭候的。

我隐隐觉得不妥，可是究竟哪里不妥，

却说不出来。好像有一个漩涡，正在悄悄地向我靠近，我意识到危险，却不懂得如何回避才好。

第九章 忌器 120

陈就伟的脸色沉了一下，但马上绽开笑颜：“兄弟放心，谁敢招惹你，告诉我一声，我叫人帮你收拾他。”彪哥哈哈大笑：“有大哥这句话，可保我长命百岁了！老婆你就放心吧！”

第十章 狐死 133

我走过去，侧着身子看。电脑上，赫然是一张相片，相片中的人双目圆睁，脸部似有污迹，相片上面的四个大字触目惊心：认尸启事。“阿丽啊！”我瘫倒在地，号啕大哭。

第十一章 九歌 152

一切跟以前没有什么不同，大富豪的美女依然那么多。看这里的美女，便知道大富豪有多旺，美女是这个世界上鼻子最灵敏的动物，哪里有钱味，她们便往哪里奔。

第十二章 变奏 170

这个人是谁？难道这个人，就是害死阿丽的人？一阵凉意从我脊梁间升起，我不敢单独待在房间里了。我跌跌撞撞地走出厅里，仔仔睁着一双大眼睛看着我：“妈咪你怎么了？你不舒服么？要不要搽药油？”

第十三章 鱼肉 179

我颤声说：“彪哥，收手吧。”他摇摇头：“我下面有几百号人等着我开饭，就算我现在愿意收手，估计他们也不愿意。这年头，要想赚更多的钱，就得比别人更凶。”

第十四章 风声 188

彪哥沉默了半晌，才说：“除了死人，没有人会永远闭嘴的。一进了公安的法眼，他们就有办法让你供出一切。这些当官的，钱是要收的，功也是要立的，收钱了不一定就会全心全意为你办事，他们最擅长的就是翻脸不认人。”

第十五章 玉碎 204

他轻轻地摇头，抖动着双手想从胸前拿东西，可是双手已不受他控制。他艰难地不断喘气。我知道他想要什么，把手伸进他胸前的衣服，从里面掏出被一根红绳牵着的玉老鼠，放进他手中。此刻，这只玉老鼠已被摔破，红绳牵着的只是一只老鼠头，另一半老鼠身子已不知所终。



引子

“李文彪一伙在当地欺行霸市、垄断经营、杀人越货，其所经营的大富豪娱乐城自2004年至2012年1月止，从事毒品贩卖活动并先后共组织5000多名妇女卖淫，单是有账可查的不法收入就达人民币9000万元……”

“多年来，这个黑社会性质的犯罪组织勾结当地政府部分腐败官员，控制了当地的海鲜和‘三鸟’等经济领域，已成为当地社会治安的一大毒瘤。据传，这个黑社会集团拥有的资产超过10亿元……”

2012年初，南方一家都市报刊登了这样一篇报道。熟悉我的人都知道，这篇报道与我有关。因为，李文彪是我的男人，是我儿子的父亲。

一切，要从8年前说起。

现在想起来，刚开始的时候故事很平淡，也很开心，但在当时，却并没有觉得开心。很多事情，要等到时过境迁之后，你才能得出一个正确的评价，就像一个人，总要等到他死后，才能给他盖棺定论。

第一章 偶遇

那年，是2004年，我20岁。高中毕业后，没考上大学，我先是在一家酒店当了一年的服务员，后来发现卖啤酒的提成不错，于是干脆与一家啤酒商达成协议，跑到一家夜总会卖啤酒。

如果你去过夜总会，你便知道那里有多么吸引人，灯红酒绿，衣香鬓影，我喜欢在明明灭灭的灯光中，提着一小桶一小桶的啤酒到各个房间送货。

有时候，客人叫我喝酒，我会二话不说，把笔和小本子插在短裙子的皮带上，直接拿起小小的啤酒瓶，一饮而尽。

一般来说，客人见我如此爽快，往往都不会再为难我，毕竟他们到夜总会来，目的就是寻欢作乐，根本没有必要在一个豪饮的啤酒妹身上花太多的时间。

在客人的掌声中，我会绽开满脸笑容，一一向他们致谢——客人开心了，才会更豪气地大声吩咐我：“再来一打。”

一打12支，我便又挣了12元。我推销的啤酒是一种包装很精美的进口啤酒，小小的一瓶，每瓶售价10元，每卖出一瓶，我可以提成1元。

最多的时候，我一个晚上挣过600元。记不清当天晚上喝过多少酒，说过多少话了，反正凌晨三点下班的时候，我肚子灌满了啤酒，步履摇摆，可是手中依然紧紧地抓着一个小小的本子，那上面清楚地记录着各个房间点啤酒的数量。那是我与啤酒商对账的账本，每月就凭账本上的记录领取薪水。

第二天早上醒来，我发现自己竟然睡在夜总会杂物房的一张破沙发上。四处静悄悄的，斑驳的阳光从窗外打进来。我摇摇晃晃地从长长的走廊上穿过。一间间房间已被收拾干净——夜总会规定每天要搞完卫生方可下班——所以服务员把烂醉如泥的我安顿在杂物房。

我扯扯身上短短的裙子，紧紧地拿着账本，走出夜总会的大门。外面的阳光灿烂无比，是一个美好的春日，可是在我看来只感觉刺眼无比。

我的理想，是在夜总会卖三五年啤酒，然后，用所挣得的钱，开一间小小的酒庄，专卖各种各样的红酒，或者干脆拿某种品牌的酒在本地的代理权来经营，那应该算是不错的生意。

现在想来，如果没有遇到彪哥，我这个愿望也许早就实现了，也许用不了五年，四年，或者三年就可以了。

我有两个很好的朋友，我们合租在这座城市的城乡结合部的一间旧房子里。四周的房子很破败，但我们三个人常常打扮得花枝招展的招摇过市。

如果我们不说，谁会想到我们住在城乡结合部？每一季的新衣服，我们都要买来武装自己的身体。对于女人来说，武装自己的身体，与武装自己的头脑，同样重要。前者是情商，后者是智商，而你也知道，情商比智商更具含金量。

作为女人，你可以条件不好，你可以长相不美，但切莫放弃扮靓。一个女人丧失了扮靓的兴致，便意味着丧失了全世界。

我的两个好朋友，一个叫阿丽，一个叫胜男。阿丽是粤西的，胜男是粤北的。而我，祖祖辈辈都在这座城市生活，虽然家境一般，但与阿丽和胜男相比，已算“强势群体”。她们之所以到这里来，是因为家境超贫困，家中一众老小盼望她们挣大钱衣锦还乡，好解救他们脱离水深火热之中。

而我之所以从家中出来，是不想听父母的唠叨。我高中时忙于与长毛贼谈恋爱，考得一团糟。“长毛贼”是我妈给我前男友起的外号，因为他喜欢把额前的一咎头发留得老长，斜斜地搭在一边。我妈觉得这是流里流气，我却认为这是帅气。——母亲与女儿的眼光，天地之别。

在家人的眼中，我是一个异端。哥哥和姐姐学习成绩都很好，大学毕业后都找到了非常体面的工作。作为家中最小的孩子，我实在令他们太失望了。

他们对我失望，但我对自己没有失望——高考失败并不是我人生的失败，我总觉得自己是一个与众不同的人，注定是要通过另类的途径取得属于自己的成功。所以我的理想，就是卖很多很多的啤酒，然后开一间酒庄。

酒庄开业的时候，我要在两边摆满花篮，请我的父母和哥哥姐姐们一起来剪彩，再请来各种礼仪队在门外敲锣打鼓，让他们在震天的鼓声中领会什么叫天要降大任于斯人者，必先让其高考失利，情场失意……

我与阿丽和胜男的认识，纯属机缘巧合。

阿丽是发廊妹，专业给客人洗头。一般情况下，她只负责在发廊给客人洗头，洗一个头发廊收费10元，她可以提成3元。有时候客人有另外的需要，比如想带她出去聊天吃宵夜之类的“外勤”，需要另付50元“管理费”给发廊。

对于这50元的“管理费”，阿丽颇有意见。有次她向我抱怨道：“我与客人出街吃宵夜聊天，又不费发廊的水电，为什么要人家交管理费？”

我安慰她：“凡是收管理费的，都是不管理的人，人家才收你50元便让你自由地跟客人出去挣大钱，你该开心才是。”

阿丽总是气急败坏地解释：“人家客人请女孩子出去聊天，心里会限定一个数额，原定80元开支的，给了发廊50元，给我的就只有30元了。”

我慢腾腾地说：“那你可以不去呀，待在发廊里慢慢洗头，一个晚上洗10个头，也可以挣30元。”

她想了一下，觉得自己还是没亏，于是便笑笑不与我计较。我却继续取笑她，“其实，还有一个更容易挣钱的办法：裤带松一松……”

她便会过来打我，捂我的嘴，不让我说下去。她当然不会真的生气，所以在她面前我什么都敢说。

其实我很了解她，为了挣钱，她可谓无所不用其极，但她有个原则：只卖艺不卖身，堪称“德艺双馨”。

胜男与阿丽的工作差不多，她在一家正规的按摩馆按摩，不过她习惯称之为“按摩场”，香港人喜欢称之为“骨场”，称按摩女为“骨妹”。不过胜男极不喜欢“按摩女”这个说法，因为她觉得自己与阿丽一样，也是卖艺不卖身的。

其实不管是阿丽的洗头，还是胜男的按摩，我都一一在城乡结合部的破

房子里尝试过。老实说，我觉得她们的技术一般。不过对于我不是很满意的表情，她们都作出了合理的解释。阿丽说：“我只学了一小时。”胜男说：“我学了一天。”

我狠狠地点头，表示完全理解。学一小时或一天便可以一技傍身，再凭此技艺驰骋职场让全家人丰衣足食，你还想如何？

一句话，我们都是钻进钱眼里的人，为了一个挣钱的共同目标，走到一起来了。

阿丽洗一个头挣3元，胜男给人按摩一次挣10元，而我，卖出一瓶啤酒，挣1元。其实大家的工作都差不多，如果说不同，只是挣钱的多或少而已。

这个社会上的芸芸众生，又何尝不是如此？任你再厉害，也不过是比别人挣得多了一点，如果你真的想标榜自己与众不同，恐怕要光干活不收钱了。

当然，这样的人历史上不是没有，他的名字叫雷锋。不过现在又有人跳出来声明，说《雷锋日记》是假的……唉，太美好的人和事，是不是总是经不起追究？

我与阿丽和胜男的认识，缘于一场生日会。当然，那个生日会，我们并非主角，但因为那个生日会，我们认识了，并因此而改变了我的一生。

人生，总是如此阴差阳错，能够改变你一生的，往往是别人无意间的一个决定。

那天晚上，与平日并无什么不同，我像往常一样，穿着连体超短裙在夜总会的20多个房间之间来回“巡逻”，腰间的皮带上永远插着圆珠笔和小账本，任何时候，只有一有人叫我，我都会抬起头来灿烂地笑着打招呼：“老板，想要多少打啤酒？”

如果真要说有什么不同，那就是当天晚上卖出的酒很少，几个之前被我认为最有可能挣大钱的房间，都点了红酒或自带洋酒，我的啤酒，自然乏人问津。

哪个房间有可能挣大钱，这必须服务员给我提供信息。表面看来，在夜

总会卖啤酒我是“孤军作战”，其实这当中除了啤酒商与夜总会之间有一笔账外，我与夜总会的服务员之间，也有一笔账。如果服务员能为我提供有利的信息，我每个月也会给她们一点甜头。

虽说吃人家嘴软，但更盼望下次还有再吃一顿的机会——服务员对我的工作也挺关照。这个社会上的人，就像一条食物链，你吃我，我吃他，他吃你，各有斩获，遭受损失的，只是那些真正付钱的人。

那天晚上11点，我才卖出6打啤酒，其中有1打还是我请一个熟客喝的。当晚的销售业绩，可以说是惨败。

正当我坐在服务台前叹气的时候，一个服务员兴冲冲地过来找我，朝我招手：“快来快来，大生意来了，‘贵宾一’来了一大帮人！”

我像装了弹簧一般弹起来，说声：“谢谢靓女！”便冲锋似的往“贵宾一”奔。“贵宾一”是这间夜总会最大的房间，包房费888元，仅送三个大果盘。据说这个房间的音响和麦克风都“很劲”，因此很少会空房。

我走进房间时，里面已经有人在唱歌了。我瞅准一个坐在中间的男人，走上前恭声问道：“老板，晚上好！要几打啤酒？”

坐在中间的男人看也不看我，朝旁边的人摆摆手，旁边立即有人接过话来：“靓女，先来10打！”

我闻言大喜，马上欢声道：“好的，立即送到。”10打就是120支，我一下子就挣了120元！走出房间的时候，我发现房间里的人，都穿得极其考究，男人与女人坐了满屋，细数起来起码有五六十人。

有可能是单位的联欢，也有可能是部门的聚会，看样子今晚还会继续有戏！我乐不可支地朝站在门口的服务员招招手：“靓女，来帮我把酒提到‘贵宾一’去！”

由于我平时也常帮服务员清理房间，比如客人乱扔垃圾时，我在推销酒时会顺手收拾好；客人将纸巾和果核乱扔时，我也会顺手用镊子将其夹住扔到垃圾桶里，因此服务员与我的关系都不错。

只一会，10桶冰冻过的啤酒已摆在房间中间的大长桌上，各人也摆开阵势要“踢酒”，场面颇为浩大，看样子今晚消费不止10打啤酒。

面对这样一个大主顾，我干脆哪也不去，与房间公主一起待在房间服侍客人了。

在众人的吆喝声中，我才知道，当晚是一个众人称为“刘小姐”的女人的生日。

刘小姐是一个略有姿色的女人。她的生日之所以搞出这么大的动静，是因为坐在她旁边的一个叫“波哥”的男人。

一个女人的影响力，常常取决于坐在她身边的是什么男人，不管是远古还是现今，几乎从无更改。

我与房间公主守在“贵宾一”，服侍着这一群显然颇有来历的人。房间公主穿着粉红色的修身旗袍，这款旗袍据说是夜总会的老板到东莞一间娱乐城要回来样本后，再叫人照样本订做的，胸开得极低，两侧开衩处却开得极高。房间公主们穿起来摇曳多姿，说不出的旖旎。

按照惯例，我负责倒酒，一见有人的杯子空下来，立即把酒瓶拿过去满上；而房间公主则负责点歌，有时候遇到男士无人对唱，她还要走上台去与男士一唱一和。

总之，房间公主其实就是服务员，之所以叫公主，既是骗自己，也是骗客人：“你看，我们出动了公主陪你，可见你是多么尊贵。”为了显示尊贵，客人在夜总会一掷千金的事是常见的；夜总会需要做的，就是不断地强化他们尊贵的感觉，好让他们爽快地掏更多的钱出来。

所谓尊贵，就是大把大把地把钱掏出来给别人，然后让别人在背后笑着骂“傻B”。

我边殷勤地倒酒，边观察着四周：与房间公主靠在一起点歌的男人，目光老是往前看；不断地有人向坐在中间的男人和女人敬酒，我听到大家叫那个男的作“波哥”，那个女的，称为“刘小姐”。

刘小姐不点歌，波哥也不点歌，他们一直坐在那里跟大家说话、喝酒，偶尔互相凑在一起低语几句，或者相视而笑。可是台上唱歌的人，不断地说：“把这首歌，献给靓女刘小姐！祝刘小姐永远美丽！”

唱完歌的人，会立即拿着啤酒过来，先敬波哥，再敬刘小姐。看这阵势，我便知道，刘小姐今晚所有的荣耀，都是因为波哥。

午夜12点，房间的灯光突然黑了，瞬间响起“祝你生日快乐”的旋律。门被打开，一名男士推着一辆餐车进来，餐车上放着一个粉红色的大蛋糕，

上面插着一根点燃的蜡烛。摇曳的烛光中，清楚地看到五层高的大蛋糕上，仅有一朵用奶油做成的娇艳玫瑰，看上去有说不出的美丽。

波哥拉着刘小姐的手，走到蛋糕前，微笑着对刘小姐说：“许个愿吧。”

刘小姐落落大方地说：“我的愿望就是永远与波哥在一起，这个愿望已经实现了，我已经很满足了。”

波哥疼爱地把她的手放在嘴边轻吻了一下，然后大声说：“吃完蛋糕，我们每个人都要为刘小姐唱一首歌，里面一定要有‘情’字或‘爱’字。”

众人哄然叫好。我无比羡慕地看着这一幕，多么希望自己就是女主角。万千宠爱在一身，说的就是刘小姐这样的吧？

数年之后，当我见证了发生在刘小姐身上的种种事情时，总会不由自主地想起当天她那幸福而娇憨的表情。

如果她早知道有这样一个结果，恐怕她的生日愿望会大大不同。广东有句话说，有几多风流就有几多折堕，谁说不是？

命运就像债主，你预支得越多，那你需要还的也会越多。所以，广东又有一句话：食得咸鱼，就要抵得渴。

唱完生日歌，吹了蜡烛，房间的灯也亮起来了，众人开始分食蛋糕。我收拾着桌上的杂物，看着桌边小桶里的啤酒越来越少，正在考虑一会如何鼓动这帮人再要几打啤酒时，无意间发现有人坐在角落里正向我招手。

我连忙走过去，说：“先生，有什么可以帮你？”

那人把耳朵凑近我，低声说：“靓女，一会陪我唱首歌行不？”

我愕然：“先生，我唱歌不好听，要不你叫那位靓女陪你？”我指指房间公主。在客人需要的时候，房间公主也可以陪唱歌，陪喝酒，陪猜拳。

“那不行，她是房间公主，全世界都知道了，不能冒充我女朋友。”对方说，“你帮下我，好吗？”

这声“好吗”，语气温柔，令我忍不住朝他看了一眼。他一双漆黑的眼睛也正盯着我看，那目光令我不忍拒绝。

人们只知道女子温柔可以以柔克刚，殊不知男人温柔，亦是女人的克星。我只好点点头：“好的，一会你唱歌时，叫我便行。”

他笑着说：“那好，你记住，我的名字叫阿彪，你叫什么名字？”